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收到公司 副总经理佟建勋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佟建勋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64,006,866股,占公司总股本4.48%,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4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99%。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 佟建勋
- 2、持股情况: 截至2017年9月13日, 佟建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4,006,866股, 占公司总股本4.4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的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公司2014年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佟建勋 等36名股东合法持有的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合计100%股权。
 - 3、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等方式。
- 4、减持期间: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在此期间如遇 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佟建勋先生计划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20万股, (减持比例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占公司总股本0.99%。(若上 述计划减持期间内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 作相应调整)。
 - 6、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 7、佟建勋先生相关减持承诺及履行情况:
 - (1) 佟建勋先生在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事项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本人持有的航天发展股份为限售股,解禁日为2017年6月16日。本人承诺如本次重组顺利完成,本人持有的航天发展股份在前述解禁日后的二十四个月里,每十二个月转让或上市交易的股份数不超过目前持有的航天发展股份数的25%,二十四个月内合计不超过40%。"

履行情况: 佟建勋先生所持的限售股股份64,006,866股已于2017年7月11日解除限售,截至本公告日,佟建勋先生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2) 佟建勋先生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佟建勋先生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佟建勋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佟建勋先生本次减持计划 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 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
- 3、佟建勋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4、佟建勋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佟建勋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

